

恒生前海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1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 年 4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恒生前海消费升级混合
交易代码	00727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1 月 1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2,072,008.36 份
投资目标	力图把握消费升级过程中的投资机会，精选受惠于消费升级主题行业中的优势企业，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进行基金的大类资产配置，主要通过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分析宏观经济走势、市场政策、利率走势、证券市场估值水平等可能影响证券市场的重要因素，对证券市场当期的系统性风险以及可预见的未来时期内各大类资产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进行分析评估，并据此制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现金等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调整原则和调整范围，在保持总体风险水平相对稳定的基础上，力争投资组合的稳定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45%+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3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0%+金融机构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将通过港股通渠道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除了需要承担与内地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1 年 1 月 1 日 — 2021 年 3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7,527,521.57
2. 本期利润	-17,934,901.26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447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9,637,712.80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460

注：①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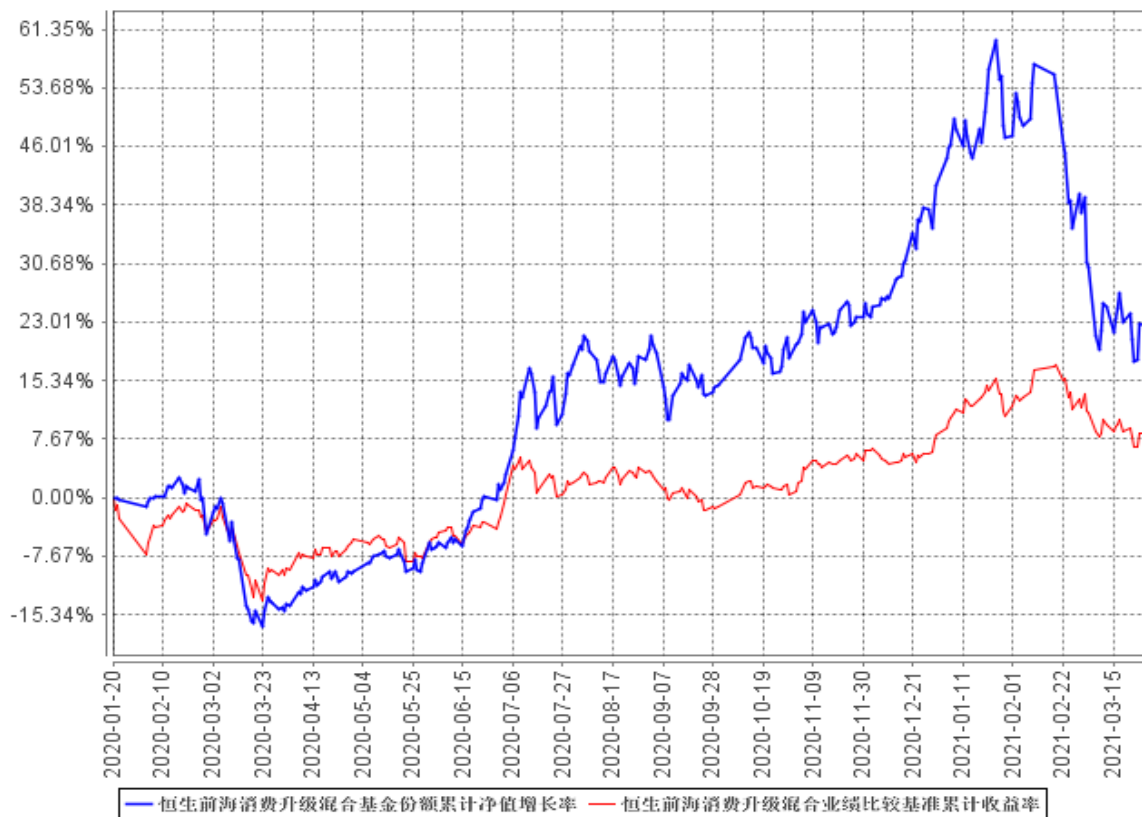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54%	2.44%	0.34%	1.03%	-11.88%	1.41%
过去六个月	8.65%	1.97%	10.10%	0.85%	-1.45%	1.12%
过去一年	45.51%	1.70%	19.99%	0.88%	25.52%	0.82%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4.60%	1.74%	8.68%	1.02%	15.92%	0.72%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45%+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3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0%+金融机构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恒生前海消费升级混合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中的相关规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郑栋	基金经理	2020年1月19日	-	17	金融学硕士，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曾任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税务咨询师，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税务会计，国泰君安（香港）证券有限公司港股研究员，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组长，深圳市晓扬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经理，深圳市众诚鑫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投资部投资经理。现任恒生前海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恒生前海沪港深新兴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①此处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合同生效之日；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等。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期末本基金基金经理无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恒生前海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各投资组合按照投资管理制度和流程独立决策，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同时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确保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得到良好的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原则上禁止同一投资组合在同一交易日内进行反向交易（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投资组合除外），不同的投资组合之间限制当日反向交易。如不同的投资组合确因流动性需求或投资策略的原因需要进行当日反向交易的，则需经公司领导严格审批并留痕备查。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可能的异常交易情况。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不存在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股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不存在利益输送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1 年第一季度，受通胀及货币政策收紧预期的影响，无风险利率不断抬升，导致前期估值处于历史高位的大盘蓝筹股出现幅度较大的下调。本基金重仓的光伏、新能源、电子、医药板块在这次调整中跌幅较大，导致基金净值产生较大的回撤，跑输大盘及业绩比较基准。展望未来，我们认为 A 股港股仍将维持震荡向上格局。海外方面，拜登政府推出的大规模基建刺激项目使得世界经济复苏确定性进一步增强，叠加新冠疫苗逐步大规模接种带来的海外经济秩序的逐步恢复，

外需改善乃大概率事件。基本面看，经历前期的大幅调整，优质蓝筹股有望通过一季报的亮丽表现重拾市场信心，带来结构性反弹。流动性方面，目前处于经济复苏初期，CPI 仍未大幅上涨，货币政策收紧概率不高，资金借道基金申购流入股市趋势难以改变。经过前期剧烈的市场震荡，特别是高估值蓝筹股大幅下跌之后，市场已经较大程度反映了无风险利率上涨带来的估值压缩，预计未来市场进一步大幅下跌的风险不大。

科技、新能源、医药仍将是基金重点部署的三大方向：首先，新能源作为美国新政府与中国达成共识、有望合作的板块，基本面趋势展望乐观，我们将继续坚持光伏新能源的核心配置思路；其次，随着业绩期到来，医药板块龙头公司因业绩良好表现值得期待；最后，科技短缺概念板块未来 2~3 个季度的业绩确定性较强，有望持续超越预期，看好细分的半导体、面板、被动元器件板块。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2460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54%，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4%。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25,199,607.72	87.15
	其中：股票	125,199,607.72	87.1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7,621,586.55	12.27
8	其他资产	841,954.50	0.59
9	合计	143,663,148.77	100.00

注：权益投资中通过港股通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40,392,479.13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为

28.93%。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370,411.00	0.98
B	采矿业	2,534,870.00	1.82
C	制造业	77,790,676.47	55.7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4,036.12	0.02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087,135.00	2.21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84,807,128.59	60.73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B 消费者非必需品	2,847,969.24	2.04
F 医疗保健	6,377,263.43	4.57
G 工业	3,290,387.16	2.36
H 信息技术	23,288,377.08	16.68
I 电信服务	4,588,482.22	3.29
合计	40,392,479.13	28.93

注：（1）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2）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

1	601012	隆基股份	68,300	6,010,400.00	4.30
2	002756	永兴材料	127,300	5,911,812.00	4.23
3	300274	阳光电源	82,000	5,885,960.00	4.22
4	300751	迈为股份	10,600	5,830,000.00	4.18
5	00285	比亚迪电子	138,000	5,295,221.74	3.79
6	01810	小米集团-W	224,000	4,874,998.24	3.49
7	300782	卓胜微	7,900	4,811,100.00	3.45
8	300558	贝达药业	44,600	4,734,736.00	3.39
9	300760	迈瑞医疗	11,700	4,669,587.00	3.34
10	00700	腾讯控股	8,900	4,588,482.22	3.2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2,375.3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688,746.22
3	应收股利	50,624.00
4	应收利息	2,377.41
5	应收申购款	27,831.5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41,954.50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41,369,457.6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0,264,316.4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9,561,765.7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2,072,008.36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4,999,000.00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0.00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0.00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4,999,000.00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额比例 (%)	4.46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的情况。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10101-20210331	29,999,000.00	-	-	29,999,000.00	26.77%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有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发生。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及本基金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恒生前海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 恒生前海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 恒生前海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5) 恒生前海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 (6) 报告期内恒生前海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20-6608，或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hsqhfund.com 查阅详情。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2 日